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张彦峰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宫蒲玲代为表决。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11名。董事张彦峰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宫蒲玲代为表决。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3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将会议通知、会议文件发送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